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何可一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何可一女士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何可一女士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数量没有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何可一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何可一女士原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2026年7月31日）。何可一女士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离任公告披露日，何可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何可一女士或其他关联人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何可一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烨镒先生、丁爱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了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烨镒：男，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4 月进入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卫视频道项目运行部工作，2017 年 1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卫视频道节目部副主任，2020 年 4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卫视频道综合管理中心主任，2021 年 12 月起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卫视频道副总监兼综合管理中心主任，2023 年 7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综艺频道总监。2025 年 3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张烨镒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丁爱平，女，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编辑职称。1994 年 8 月任江苏电视台播出部员工，1999 年 11 月任江苏电视台网站员工，2001 年 10 月任江苏电视台电视新闻中心编辑，2004 年 9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少儿频道制片人，2006 年 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少儿频道节目部主任，2008 年 1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少儿频道总监助理，2011 年 1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优漫卡通卫视频道总监助理，2016 年 1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优漫卡通卫视频道副总监，2025 年 3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电视传媒综合办公室特聘企划师。

丁爱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